

陕西省培育千亿级人工智能 产业创新集群行动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新一代人工智能决策部署，积极开展“人工智能+”行动，充分发挥陕西创新资源优势，紧抓产业发展机遇，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增强陕西高质量发展新动能，塑造新优势，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发展现状

在当今万物智联、数智赋能新时代，人工智能不仅是新质生产力的坚实基座与核心引擎，其产业也是新质生产力的重要组成与重要体现。“人工智能+”是基于大模型、大数据、大算力等技术，实现人工智能对各行各业的深度融合，创造新的发展生态。陕西在人工智能领域拥有一批优秀的企业和科研机构，为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和应用创新提供了丰富人才资源和科研环境，推动了人工智能技术与产业及其领域深度融合的快速发展。

（一）产业前景良好

智能制造方面，以工业智能技术为核心，以智能机器人为载体，形成了法士特、比亚迪等具有代表性的智能生产线。智慧能源方面，形成了延长和陕煤集团基于新一代信息技术综合应用的“智能矿井”和“智慧工业园区”。智能驾驶方面，

积极布局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链，培育了一批先进企业，产业初具规模。智慧文旅方面，陕西省智慧旅游产业运行监测与应急指挥平台推进旅游日常监管调度及应急指挥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标准化迈进。智能生态保护与监测方面，生态保护和监测任务重要，智能化需求大。

（二）产业优势突出

华为西安研究所等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西安邮电大学合作大力推进人工智能关键技术与开发。西安天和防务等企业与西安交通大学等高校合作，实现了智能骨骼机器人等关键应用的研究与开发。中兴通讯等企业 with 西北工业大学、西安理工大学合作，实现了人工智能平台、智能终端平台技术等关键应用的研究与开发。

（三）科教资源丰富

我省人工智能人才资源、科研环境优势明显。人工智能及其相关领域科研人员数量近 1.3 万人，包括 9 位院士、40 余位杰青/长江学者/万人计划领军人才。拥有省部级及以上相关研发平台 80 余家，累计取得国家级科研成果 30 余项，有 31 所高校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专业人才培养。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统筹布局、应用牵引、开放协作、融合发展，着力发挥科教资源富集、人才技术领先等

优势，加快建设西安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加强人工智能的理论方法研究、核心技术自主创新、智能产品协同研发，壮大数智产业，围绕智慧能源、智能制造、智慧文旅、智慧农业、智慧物流、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慧环保、智慧城市等重点应用领域，实施人工智能深度融合与赋能，注重科技企业培育、创新生态建设，构建人机协同、场景驱动、跨界融合的人工智能新业态，打造国内领先、国际一流人工智能创新发展高地。

（二）工作目标

到 2025 年，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规模突破 300 亿元，全省人工智能技术创新与产业发展进入新阶段，原始创新成果影响力不断提升；部分关键核心技术取得突破；人工智能产业规模持续提升，在特色领域形成一批具有较强核心竞争力的产业基地。

到 2030 年，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规模突破 600 亿元，人工智能理论研究取得突破，自主掌握关键核心技术，部分技术与应用研究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人工智能高水平融于优势行业，深度赋能实体经济；人工智能创新要素高效配置，创新生态更加活跃开放，基本建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人工智能产业创新集群。

到 2035 年，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规模突破 1000 亿元，辐射带动智慧能源、智能制造、智能汽车、智能装备等下游人工智能+产业应用突破 5000 亿元，培育 10 家以上营业收入

超过 30 亿元的龙头企业，30 家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领军企业，集聚一批创新能力强的“独角兽”企业，细分领域“单项冠军”和“专精特新”企业，建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人工智能特色产业创新集群。

（三）发展思路

布局一批前沿方向，提升原始创新影响力。依托西安交通大学、西北工业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在人工智能理论、生成式人工智能、混合增强智能、群体智能、智能视觉处理、多模态交互大模型等前沿研究领域取得明显进展，获得一批标志性理论研究成果。

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推动行业发展取得新突破。依托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以产业需求为导向，聚焦人工智能及其赋能关键核心技术，在计算机视觉技术、自主无人智能技术、多模态人机交互技术、人工智能芯片等关键领域，建设一批新型研发机构，加强核心技术攻关，开发一批人工智能软硬件产品，推动人工智能基础软硬件实现高质量自主可控。

围绕西安“双中心”建设与发展，探索与实践面向科研、工程技术等方面的人工智能，选择基础良好的基础科研方向、大型工程系统设计，研发相应人工智能赋能工具，提升科学研究效率，提高工程设计质量。

打造一批核心产业链条，形成具有行业竞争力的新集群。围绕通用大模型、智能网联汽车、智能无人机及人工智

能特色软硬件，创新人工智能产品和应用，培育一批核心技术企业，推动产业高质量协同，不断拓展人工智能应用深度广度，推动产业创新集群发展。

塑造一批示范深度融合场景，激发实体经济发展新动能。深度发掘区域智慧能源、装备制造、跨境物流、智慧旅游等特色产业需求，结合人工智能技术特点，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民生需求等，建设一批示范性强、影响力大、带动性广的重大应用场景，形成技术供给和场景需求互动演进的持续创新体系，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营造一流发展环境，构建要素齐聚的新生态。加强算力基础设施建设，激活数据要素市场，为人工智能企业发展提供强大的要素保障。引进培育一流创新人才团队，做好产业发展智力支撑，加强企业梯次培育。做好政策措施、伦理安全、技术标准保障，促进人工智能理性健康发展。

三、主要任务

加快推进基础理论关键技术研究、创新平台建设、核心产品服务创新、应用场景示范引领、产业生态优化等五大工程，组织实施一批算力基础设施、重大科技研发和产业化项目，推动人工智能产业创新集群规模化、特色化发展。

（一）基础理论与关键技术研究工程

加强基础理论研究。聚焦人工智能重大科学前沿问题，兼顾当前需求与长远发展，以突破人工智能理论方法瓶颈为重点，超前布局可能引发人工智能范式变革的基础研究，促

进学科交叉融合，为人工智能持续发展与深度应用提供科学储备。一是**突破应用基础理论瓶颈**。依托西安交通大学、西北工业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等重点高校建设人工智能学院或学科，加强超大参数规模和复杂程度机器学习模型、跨媒体感知计算、混合增强智能、群体智能、自主实时智能等理论研究。二是**布局前沿基础理论研究**。超前布局类脑神经网络模型、基于类脑机理学习算法，构建面向关键领域、具有可解释性、强泛化能力的人工智能模型。布局群体智能的主动感知与发现、知识获取与生成、协同与共享、评估与演化、人机整合与增强等前沿理论研究，推动移动群体智能的协同决策与控制技术发展。三是**开展跨学科探索性研究**。推动人工智能与神经科学、认知科学交叉融合，探索人脑感知和认知的可计算模型，支撑类脑智能计算研究。强化具身智能核心技术研发，与各类自主智能系统机理深度融合。推动以知识驱动、数据驱动一体化的智能网络研究。

开展关键技术研究。以算法、数据和系统为核心，以提升感知处理、知识计算、认知推理、智能交互能力为重点，逐步建立完善的人工智能技术体系。一是**智能感知处理关键技术方面**。重点推进图像与视频精准识别、生物特征识别等技术攻关，开发多模态生物特征识别系统，突破低成本低能耗智能感知、复杂场景主动感知、多媒体自主学习技术。二是**自然语言处理技术方面**。重点推进跨语言文本挖掘技术和面向机器认知智能的语义理解技术，多媒体信息理解的人机

对话系统，自然语言智能理解和自动生成技术实现突破。三是智能网联汽车方面。重点推进复杂环境感知、智能决策与执行等环节核心技术研究，加快智能感知系统硬件、操作系统、车联网、信息物理融合安全等关键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四是自主无人系统智能技术方面。重点推进自主无人机、轨道交通自动驾驶技术，高精度工业机器人、空间机器人、海洋机器人技术发展，实现高精度智能控制技术和自主无人操作系统的突破。

（二）创新平台建设工程

推动基础研究支撑平台建设。加强西安交通大学人机混合增强智能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推动人工智能理论创新，原始技术创新，以“探月四期”“深空探测”等国家重大需求牵引，打造国际一流人工智能研究高地，推动自主机器人、自动驾驶等产品规模化应用。支持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智能感知与图像理解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建设，通过“感知-认知-进化”为一体的类脑认知计算新理论与新方法研究，提升人工智能非结构化环境的认知与交互能力，加快通用人工智能技术转化落地。推进陕西省人工智能联合实验室、陕西省智能机器人重点实验室建设，统筹省内相关研究力量，协同开展人工智能环境感知、认知交互、决策控制等核心领域基础和应用研究，推动高水平学术交流和人才培养，打造一流的科技创新基地。

加强共性技术攻关平台建设。加强西安交通大学视觉信

息处理与应用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建设，开展汽车高级主动安全与无人驾驶的视觉计算、大规模视觉信息识别与应用、新型人工智能计算架构及其实现、空间视觉计算系统研究与应用等关键技术的研发、系统集成和工程化。加强西北工业大学无人机系统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重点推进智能无人机系统关键共性技术、成套工艺和装备的开发与工程化，研制相关标准和规范，进行先进成熟智能无人机系统工程技术的推广和应用。

加快产业创新支撑平台建设。建设陕西省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创新中心，完善共性技术研发和技术孵化等公共服务平台，推动智能网联汽车商业化落地和示范应用。加强西安交通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国家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建设，以产业需求为牵引，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和产业人才培养。加强长安大学车联网教育部-中国移动联合实验室建设，围绕车联网与智能汽车及其智能测试技术，搭建技术研发、应用、标准化、产业化等合作交流平台，构建紧密结合的产学研合作机制，推进先进车联网及智能汽车发展。

（三）核心产品服务创新工程

打造高效协同的重点领域大模型产品。实施重点领域大模型创新扶持计划，引进高水平创新企业、培育本省创新主体，联合高校、科研院所，组建大模型创新联合体，围绕计算生物、流体力学、大型装备等科学与工程优化设计，推进科学智能大模型应用，支持相关主体建设科学智能创新中

心、算法创新基地等平台，协调算力资源和科研数据集，推动科学智能大模型在航空航天、生物医学、新材料等领域应用，打造科学研究新范式；面向多能源综合优化、装备个性化生产、现代农业精细化管理等优势行业，构建特色领域大模型。拓展大模型关键应用，鼓励能源、制造、文旅、医疗等行业企业，主动联合通用大模型开发机构，积极争取参与大模型旗舰项目，在垂直行业关键领域推进大模型技术攻关，提升行业效能；面向一带一路多语言处理、多模态图像识别、高精度智能翻译等国际化需求形成特色大模型。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领域大模型，引导语料数据资源共建共享，建立语料数据知识产权保护框架，组建大模型语料数据联盟，鼓励多元主体共同推动高水平语料数据要素建设，充分利用区块链等技术，深化以贡献为导向的激励机制和评估认证机制。加快大模型应用生态建设，鼓励本省相关主体打造开源大模型行业应用创新生态空间，建设大模型开源社区和协作平台。

加快人工智能硬件产品创新。发挥西安交通大学、西北工业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等高校人工智能专业优势，联合人工智能创新与自主硬件设计企业，加强神经网络处理器、智能芯片、智能应用处理器 SOC 芯片研发和场景应用，突破高性能控制器、伺服电机、智能传感器等关键零部件核心技术。加强工业机器人与智能制造装备协同，推动智能工业机器人发展。推进智能骨骼机器人、电力电缆隧道机器人、

智能焊接机器人、全向行驶重载机器人、特种智能机器人等应用场景。加快智能服务机器人应用，在家庭服务、康复护理等领域，推进脑卒中康复机器人、脑机接口智能医疗康复机器人等智能服务机器人试点，迭代优化产品。聚焦智能制造、智能网联汽车、智慧交通等应用场景，推进图像传感器、激光雷达、导航定位芯片等高精度智能传感器研发，培育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拳头”产品。

推动人工智能软件服务能力建设。促进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技术与工业软件融合发展，大力推动人工智能即服务（AIaaS）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充分发挥西安高新区软件服务能力，依托新能源汽车龙头企业，瞄准智能网联汽车领域，加快培育智能座舱、自动驾驶等人工智能软件系统。围绕人工智能芯片、计算框架、算子库等信创新产业核心领域，加快陕西省信创基础软硬件适配基地建设，提升产品研发、集成验证等公共服务能力，夯实信创环境下人工智能产品发展基础。发挥我省信息安全学科优势，布局关键人工智能应用的系统保护、数据安全和隐私保护技术研究与产品开发，为人工智能产业健康发展护航。

培育智能机器人产业。加强基础研究，形成机器人核心技术创新生态，促进技术与产业的良性循环和发展，持续攻克相关核心技术，以实现自主可控，进一步攻克智能感知、人机交互、柔顺控制、操作系统、机器人编程与仿真、系统集成与应用工艺等核心关键技术。进一步发挥机器人龙头企

业的带动作用，加速产品应用推广，通过企业间合作与交流，促进技术转移和人才流动，推动产业创新集群形成和壮大。

培育智能无人机产业。发挥西北工业大学无人机系统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等研究单位和企业优势，重点推进智能无人机设计开发、产业孵化、产品试制及集成测试、地面试验等细分产业发展，形成完整产业链，研制相关标准和规范，建立完善产业服务体系。依托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推动行业技术领先的研究院技术外溢，加强科技成果转化，重点推进小型、特种航空、商业航天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加快先进成熟无人机系统工程技术推广和应用，培育国防、安防、巡检、植保等智能无人机产业创新集群。

培育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推动基于人工智能的网联汽车测试评价及试验平台建设，加强车载感知、车联网、物联网、车路协同等技术集成和配套，发展具有深度感知、智慧决策、自动执行功能的智能网联汽车系统。加强智能传感器产业发展，鼓励整车协同零部件厂商，推动车载传感器自适应、小型化、智能化发展，加快在整车和关键重点零部件上的应用。充分利用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提升远程运维、个性化服务等后服务水平，拓展业务新模式。支持西咸新区加快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创新集群建设，发展面向未来的新型智慧交通体系。

（四）应用场景示范引领工程

推动人工智能与各行业融合创新，在能源、化工、制造、

农业、交通、文旅、物流、金融、商务、家居、医疗、教育、环保、社区等领域开展人工智能应用试点示范，推动人工智能规模化应用，全面提升产业发展智能化水平。

智慧能源。围绕陕北能源基地高端化发展，充分拓展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深度，将人工智能技术融入能源开发利用、生产消费的全过程。重点推进5G+智慧煤矿建设，充分运用智能检测、智能采掘、智能无人输送等系统，全面降低井下作业人员数量，全面提升矿井安全系数和采掘效率。加强综合能源网建设，构建多种能源形态协同转化、集中式与分布式能源协调运行的综合能源网，提升综合能源网络管控的智能化水平。

智慧化工。围绕化工安全需求，以“两重点一重大”（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和重大危险源）风险点智慧化监控应用为重点推进化工生产及管理流程的智能化提升。重大推进利用多模态感知人工智能技术，全面提升重大安全事故预警能力，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智能制造。围绕制造强国重大需求，推进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核心支撑软件、工业互联网等系统集成应用，研发智能产品及智能互联产品，建立智能制造标准体系，推进制造全生命周期活动智能化。推广智能化协同管控技术应用，建设基于制造过程管控与优化的自动化生产线、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等，重点推进汽车、航空航天、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重点产业领域的示范应用，全面提高数字化、智

能化、精细化制造水平。

智慧农业。推进智慧农业农村工程建设及省级农业农村大数据建设应用，加快涉农数据全面整合和开放共享，打造一批大数据创新应用场景。开展传统农机装备和生产设施智能化改造，实施农业物联网示范工程，建设一批省级农业信息化示范基地。研制农业智能传感与控制系统、智能化农业装备、农机田间作业自主系统等，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农业生产、经营、管理、服务各环节和农村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应用，加快建成服务全省“三农”的智慧农业服务体系。

智慧交通。构建智能交通系统，服务西安国际化历史文化名城发展。综合物联与移动互联、云计算和大数据以及智能分析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智能交通信号灯、智能停车系统、智能公交系统联网，实现交通流量预测、拥堵预警、交通事故预防，为公众提供路线规划、实时路况查询、停车位预约等智能化服务，提高交通管理效率和安全性。

智慧文旅。发挥陕西文化旅游资源优势，推动文化旅游产业与人工智能融合创新。积极推动智慧旅游，引进和培育相结合，打造以增强现实、全息成像、裸眼 3D、沉浸式体验平台、互动影视、智能语音等为核心的文化娱乐智能产业创新集群。加大博物馆、图书馆、美术馆等文化基础设施智能化提升，打造网上博物馆、图书馆、美术馆群，提供个性化智能服务。在高 A 级景区开展智慧景区建设，统筹交通、气象、安全等多源数据采集与智能分析，实现对游、购、

娱、餐、宿、行等旅游信息实时监测及应急响应。

智慧物流。推动人工智能技术与物流领域深度融合，创新资源配置方式，提升物流业信息化、标准化、组织化、智能化水平。完善智慧物流信息平台和服务系统，加强智能化装卸搬运、分拣包装、加工配送等智能装备研发和推广应用，提升物流运营效率。支持物流商业模式创新，开展高效车货配载、运价智能预测等智慧物流应用服务，降低运营成本。加强智能物流网络建设，通过智能分析、优化决策、自我修复等功能，提升在自然灾害等突发条件下，物流网络对生产生活基础支撑能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

智慧商务。面向一带一路跨境电商，以及区域电子商务快速发展，鼓励跨媒体分析与推理、知识计算引擎与知识服务等新技术在商务领域应用，推广基于人工智能的新型商务服务与决策系统。建设涵盖地理位置、网络媒体和城市基础数据等跨媒体大数据平台，支撑企业开展智能商务。

智慧医疗与健康。积极推广人工智能治疗新模式，探索建设智慧医院，支持医疗联合体运用互联网技术，加快实现医疗资源上下贯通、信息互通共享、业务高效协同，推动构建有序的分级诊疗格局。强化临床新技术应用，支持 AI 医学图像分析、AI 辅助诊疗和手术机器人等人工智能相关技术的推广应用。利用人工智能技术优化新药研发过程，提高研发效率，降低成本。鼓励发展精准智慧健康管理服务，加强可穿戴设备和家庭智能健康检测监测设备的研发和推广，加

强疾病危险因素监测预警评估应用，推动健康管理实现从点状监测向连续监测、从短流程管理向长流程管理转变。

智慧教育。利用智能技术加快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教学方法创新，推进人工智能在教育管理、师资培训、课堂应用、教学评价等领域示范应用，构建智能化、个性化、终身化教育体系。探索建立智能学习、交互式学习等智慧教育新模式，开展基于数据的精准教学、个性化学习，推动教育教学转型。鼓励探索和实践基于大模型的生成式智能在教学及其管理中的深度融合与多类应用，提高教学效率，提升教育质量。

智慧公共服务。探索人工智能在公共服务领域的融合应用，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加强政务信息资源整合与公共需求信息精准预测，畅通政府与公众交互渠道。加快开发面向政府服务与决策的人工智能平台，探索人工智能技术在政策评估、风险预警、应急处置等决策支持应用。

智慧环保。建立涵盖大气、水、土壤等环境领域的智能监控大数据平台体系，建成天地一体、上下协同、信息共享的智能环境监测网络和服务平台。研发资源能源消耗、环境污染排放智能预测模型方法和预警方案。加强重大战略区域环境保护和突发环境事件智能防控体系建设。

智慧城市与智慧社区。构建城市智能化基础设施，发展智能建筑，推动地下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升级。建设城市大数据平台，构建多元异构数据融合的城市运行管理体系，实现对城市基础设施和城市绿地、湿地等重要生态

要素的全面感知以及对城市复杂系统运行的深度认知。推进城市规划、建设、管理、运营全生命周期智能化。探索智能化设备和系统在网络、通信、电力、水务、安防等基础设施方面的应用。研发和构建智慧服务平台为社区居民提供智慧化服务。促进社区服务系统与居民智能服务协同，开发智慧物业管理系统，实现社区物业高效管理。

智慧遥感。发挥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等单位在遥感技术和人工智能方面的优势，探索遥感数字经济产业全要素在地理测绘、国土调查、资源监测、城市规划、应急救援、黄河高质量发展、秦岭生态保护、乡村振兴等领域的创新应用，构建遥感数字经济研发与应用创新基地，聚合在算力及服务供给、模型算法创新、数据供应与生产等方面的各方优势，探索遥感大模型商业模式，打通上下游，以遥感大数据和遥感人工智能创新大模型赋能千行百业，提升生产效率。加快开发遥感数据处理关键基础平台，推进遥感技术在社会治理各领域的广泛应用，将陕西打造为国内遥感高地，并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遥感数字经济产业集群。

（五）产业生态优化工程

提升算力资源统筹服务能力。适度超前布局算力基础设施。加快推动未来人工智能计算中心、国家超算西安中心二期等新型算力基础设施，着力打造集公共算力服务、应用创新孵化、产业聚合发展、科研创新和人才培养等功能为一体的创新平台。积极向国家争取将陕西纳入“东数西算”枢纽，

支持“东数西算”陕西节点建设。探索区域统一多云算力网络调度平台建设，实现异构算力环境统一管理、统一运营，满足不同创新主体弹性算力需求，提高人工算力支撑调度能力。

推动数据资源开放流通。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统筹推进数据产权、流通交易、收益分配、安全治理，加快构建数据基础制度体系。推进公共数据资源全口径归集，建设全省统一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平台，探索建立公共数据授权使用机制，提升公共数据供给能力。鼓励行业龙头企业、平台型企业提供高质量数据产品和专业化数据服务，引导企业发掘数据资产、开放数据资源、参与数据交易，打造一批行业数据品牌。加快存用分离、计量交易、安全流通等技术研发，重点培育数据源商、数据开发商、数据服务商、平台服务商等多元主体，推动数据的采、存、洗、标、训等业务全面发展。

建设人工智能领域人才高地。依托三秦英才引进计划、三秦英才特殊支持计划，着力引进、培养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人工智能一流人才和队伍，提高人才竞争力。鼓励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以重大研发项目留人、用人，探索高级人才跨校企双聘，激发人才的积极性、主动性。强化人工智能人才培养，支持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跨学科建设人工智能专业，开展创新型和复合型人才培养，探索开展“人工智能+”交叉融合人才培养模式。

打造人工智能产业重点园区。以西咸新区等开发区为承载，依托高校院所和企业，聚焦人工智能领域建设方向，出台专项政策，加大重点项目、领军人才、龙头企业的招引力度，汇聚要素资源，同时加快培育和壮大本土人才、本地企业，形成梯次错位发展格局。强化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完善管理服务能力，提升园区承载力。加快推动人工智能创新发展基地、万物互联产业基地、自动驾驶产业园等重点项目建设，深化“产学研用”结合，形成一批具有引领带动作用的人工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样板区，努力打造国内一流产业园区。

探索人工智能产业包容审慎监管制度。持续推动监管政策和监管流程创新，建立常态化联系和指导机制，探索人工智能应用安全评估备案，引导创新主体树立安全意识。针对人工智能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探索“包容审慎”为特征的沙盒监管、分类分级监管等新监管方式。围绕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科技伦理、就业促进等重点领域，建立风险防范和应对机制，防范和打击违法行为，引导人工智能相关企业和组织健康发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充分发挥省万亿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和各市（区）专班作用，强化省市联动、校企合作，统筹推进人工智能发展各项工作，协调解决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推进人工智能多领域智库建设，积极开

展人工智能重大问题研究，为全省人工智能发展提供强大智力支撑。推进高校、科研院所、重点企业联合组建人工智能协同创新平台和产业创新联盟，构建人工智能创新网络，促进原始创新和应用示范。各市（区）要立足当地实际，摸底分析产业创新发展现状，指导专业化园区做好产业创新集群培育工作，制定相应的行动计划及时报送省发展改革委。

（二）强化政策支撑

发挥财政支持资金的引导的示范作用，统筹各级财政资金向人工智能项目倾斜，全面加强人工智能关键领域技术攻关、专利布局、标准制定和新产品开发，推动重点领域人工智能应用示范。依托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加强人工智能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项目孵化和推进力度，积极引导社会资金投入，利用天使投资、风险投资、创业投资基金及资本市场融资等多渠道，支持人工智能企业发展。鼓励金融机构针对人工智能企业推出特色化融资租赁、信用贷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股权质押贷款、担保贷款、信用保险等业务。支持符合条件的人工智能重大项目，优先纳入各级重点建设项目库，全面加强项目在用地保障、基础设施、资金投入等方面的支持力度。

（三）鼓励开放合作

充分发挥“一带一路”区位优势，推动不同领域人工智能国际科技创新联盟、联合研究中心、产业发展合作基地建设。鼓励人工智能优势企业“走出去”，举办国际论坛、国际会议、

行业竞赛等大型活动，加强交流合作。重点支持人工智能技术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推广应用。积极引进国际人工智能创新资源，鼓励并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开展国际合作和设立离岸科技企业孵化器，聚集创新资源，培育孵化人工智能高成长企业。

（四）营造良好氛围

及时总结推进数字经济发展先进经验，高标准举办人工智能论坛、展会、学术会议等品牌活动，加大人工智能研发成果、创新产品和应用场景的发布和宣传力度。利用西洽会、西商大会等大型活动和各类媒体，推介陕西人工智能创新资源优势和产业投资政策，吸引人工智能企业落户陕西。推出一批数字经济优秀企业家代表、高技能人才、示范案例、合作项目，加大主流媒体宣传力度，进一步提升社会知晓度和企业参与度，形成共建、共享、共发展的人工智能发展新局面，推动陕西高质量发展。